

1998 年辽宁省 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报告

张鹤龄 主编

辽宁省计划委员会

1998 年辽宁省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报告

主编 张鹤龄
副主编 李戈军

辽宁省计划委员会
1998·沈阳

辽出临图字(1998)第9号

1998年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张鹤龄 主编



辽宁省计划委员会
辽宁省信息中心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1/32 9.34印张 211千字
1998年3月 印数1—2000册

编写人员名单

主编:

张鹤龄

副主编:

李戈军

编委:(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子才	王明年	王景荣	韦鸿宽
田锡杰	宁国光	孙占歧	刘伟
刘绍武	吕有宏	李兵	李再金
张扬	张犁	何克新	陈松杨
郁红军	周喜鼎	杨维祝	杨学海
柏长年	徐春光	都本焱	殷维成
常炳南	崔长鏖	崔庆凯	鞠全喜

编辑:

何庭丕	刘焕鑫	鲁跃
傅绍慧	宋毅海	

前 言

公开发布发展计划报告,将宏观经济信息传递给社会各界,引导整个国民经济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轨道上运行,既是加强政府宏观调控职能的要求,也是实现宏观调控的重要途径。

我省已连续两年向社会发布发展计划报告,对宏观经济运行发挥了重要的指导和导向作用。《1998年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以全省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精神,推进“两个根本性转变”、实施“三大战略”,努力实现三年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目标为主线,力求全面、系统地反映全省1997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现状和1998年计划安排,重点突出全省三次产业关系、地区经济协调发展关系、产业内部结构调整关系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关系,详细分析投资、消费和进出口等内外部环境,提出了有关政策措施。全书主要内容分为:综合发展计划报告、专题发展计划报告和地区发展报告。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建立和完善需要一个过程,宏观调控如何发挥市场基础作用有待于进一步探索,特别是面临“三资”企业、乡镇企业和私营企业的蓬勃发展,如何满足它们的需要,是我们面临的新课题。由于工作水平和经验所限,一定存在许多不足之处,诚恳希望社会各界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以便进一步提高发展计划报告的质量和水平。

1998年3月

目 录

(一) 综合发展计划报告

- | | |
|---|--------|
| 1. 辽宁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辽宁省 1997 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 1998 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 (1) |
| 2. 关于辽宁省 1997 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 1998 年计划的报告..... | 张鹤龄(2) |

(二) 专题发展计划报告

- | | |
|-----------------------|-------|
| 1. 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报告 | (19) |
| 2. 工业经济发展报告 | (31) |
| 3. 能源工业发展报告 | (41) |
| 4. 交通通信发展报告 | (50) |
| 5. 对外贸易发展报告 | (58) |
| 6. 利用外资报告 | (69) |
| 7. 财政金融发展报告 | (80) |
| 8. 固定资产投资报告 | (84) |
| 9. 科技发展报告 | (90) |
| 10. 社会事业发展报告..... | (98) |
| 11. 资源利用和环境保护报告 | (106) |
| 12. 市场形势分析报告 | (116) |

(三)地区发展报告

1. 沈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127)
2. 大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139)
3. 鞍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150)
4. 抚顺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160)
5. 本溪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168)
6. 丹东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177)
7. 锦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187)
8. 营口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198)
9. 阜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207)
10. 辽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216)
11. 盘锦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224)
12. 铁岭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234)
13. 朝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243)
14. 葫芦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	(251)
(四)辽宁经济发展的外部环境分析和展望	(263)
(五)辽宁省支柱产业发展趋势与对策	(275)

辽宁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 辽宁省 1997 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 情况和 199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1998 年 1 月 25 日辽宁省第九届人民
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辽宁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并根据省人民代表大会计划和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省人民政府提出的 199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批准省计划委员会主任张鹤龄代表省人民政府所作的《关于辽宁省 1997 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 1998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关于辽宁省 1997 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 计划执行情况和 1998 年计划的报告

——1998 年 1 月 20 日在辽宁省第九届人民
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省计划委员会主任 张鹤龄

各位代表：

受省政府委托，现在我向大会报告 1997 年计划执行情况和 1998 年计划安排，请予审议。

一、1997 年计划执行情况

1997 年，全省按照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经济工作指导方针，围绕加快推进“两个根本性转变”和实施“三大战略”，突出抓好结构优化、深化改革、提高效益三项工作重点，努力解决经济运行和社会发展中的突出矛盾，巩固和发展了“九五”开局以来的良好势头，较好地实现了各项宏观调控目标。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完成 3501.2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9%，其中，第一产业增长 0.3%，第二产业增长 10.4%，第三产业增长 10.3%。

——农村经济在大灾之年稳定发展，农业产业化进程加快

1997 年，我省遭受了历史上严重的旱灾和风灾，但由于认真贯彻落实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加大农业投入力度，努力改善生产条件，大力推广各类适用技术，除粮食减产外，林牧渔业全面发展。全省粮食产量 1313.5 万吨，比上年减产 346.6 万吨。肉类产量 200.7 万吨，水产品产量 285 万吨，分别增长 9.1% 和 10.5%。全年完成造林面积 15.5 万公顷，完成幼林抚育面积 30.7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达到31%。以市场为导向，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推进农业产业化、商品化进程，省重点农业产业化龙头项目有36项竣工，新增产值70亿元。

——企业改革步伐加快，工业经济运行平稳

在国家和省确定的135户现代企业制度试点企业中，已有128户完成了改制、改组任务。8个优化资本结构试点城市国有企业破产终结29户，被兼并企业59户，涉及资产115亿元。坚持分流富余人员与实施再就业工程相结合，不断拓宽就业领域和渠道，全省安置下岗和失业职工42万人。全年组建和完善了10户大型企业集团。全省80%以上的国有中小企业实行了多种形式改革，321户规模较小、综合评价水平较低的国有大中型企业改按小企业管理。积极探索资产经营方式，全省新上市股份有限公司19户，募集资金98.8亿元，相当于近年来企业上市累计募集资金总和的60%。工业产品结构在不断适应市场需求中得到调整，滞销产品生产下降，畅销产品生产上升。全省销售收入超亿元的60种产品中，有51种增长，其中增长20%以上的有22种。全省工业实现增加值1567.2亿元，比上年增长10.8%。

——固定资产投资由降转升，重点建设进度加快

全省固定资产投资扭转了连续两年下降的局面，开始回升。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940.9亿元，比上年增长7.4%，其中技术改造投资241.4亿元，增长20.2%。投资结构得到改善，重点建设进度加快。第三产业、基础产业及重点产业投资保持较快增长。列入国家基本建设续建大中型项目计划的大连引碧入连供水工程竣工投产，沈阳北部污水处理厂工程进展顺利；铁岭至四平高速公路的路基、桥涵工程已全部完成；沈阳至山海关高速公路和白石水库全面开工；新建万吨级泊位8个、三千吨级泊位4个，新增吞吐能力870万吨。技术改造重点项目取得新进展，鞍钢平炉改转炉改造、辽化二期工程、抚顺石化公司14万吨乙烯达产改造、锦

州石化公司5万吨合成橡胶、盘锦乙烯16万吨扩产等项目建成投产。

——进出口贸易持续增长,利用外资水平进一步提高

在国际市场竞争环境发生变化和国家外贸政策进行调整的情况下,外贸企业适应能力进一步增强,进出口规模继续扩大。全年海关进出口总额149.2亿美元,比上年增长6.3%,其中,进口57.5亿美元,增长5.9%,出口91.7亿美元,增长6.5%,在出口总额中,地方产品出口75亿美元,增长10%。

通过积极拓宽利用外资渠道,增加了非债务型利用外资比重,利用外资项目质量明显提高。全年实际利用外资30.6亿美元,比上年增长28.6%,其中外商直接投资22.1亿美元,增长32.5%。外商投资领域不断扩大,利用外资进行大中型企业嫁接改造稳步发展。

——地方财政收入平稳增长,城乡储蓄存款继续增加

积极培植财源,坚持依法征税,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全年地方财政收入完成226.02亿元,按可比口径,增长10.1%,超额完成了预算任务。在连续降低银行存款利率的情况下,金融机构储蓄存款继续增加,存贷差进一步缩小。

——市场稳定,物价回落,城乡人民生活进一步改善

消费需求继续增长,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450.1亿元,比上年增长12.5%。粮食和主要副食品供应充足,价格稳定。工业消费品已由卖方市场转为买方市场,推动价格上涨的力量减弱。全省商品零售价格上涨幅度1%,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3.1%,分别低于计划调控目标5和4.9个百分点。全省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518元,增长8%;农民人均纯收入2301元,增长7%。

——合理利用各类资源,环境保护工作得到加强

由于冻结非农业项目占用耕地,全年非农业建设用地5.84万亩,为计划的55.2%,开发土地9万亩,开发高于占用。水资源利

用坚持节约用水的原则,实行总量控制,全年水资源利用总量145亿立方米,确保了城乡用水需要。全年节能328万吨标煤,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综合能耗5.02吨标煤,比上年减少0.16吨标煤。环境污染治理取得一定成效,全省工业废气处理率、废水处理率、固体废弃物综合治理率均比上年有所提高。

——科技、教育等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得到加强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关于发展科技、教育和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各项方针政策,广辟渠道,努力增加投入。“九五”以来开工建设的省彩电中心、文化艺术中心和图书城二期工程等重点项目进展顺利。

以发展“两高一优”农业和“两高一深”工业为重点,全面实施高新技术攻关工程、高新技术成果转化示范工程和高新技术产业化工程,高新技术产业化工作取得明显成效。8个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27个省级工程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成果推广中心的建设取得较大进展,有利地促进了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全省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份额由上年的40.2%提高到42.1%。

加快基础教育、普及九年义务教育步伐,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全面推行招生“并轨”改革,对部分普通高中等学校进行实质性的联合、调整和合并,为下一步调整和改革积累了经验。全省地方普通高等学校招生2.82万人,地方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招生3.83万人,安置普通高、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3.97万人,其中大专以上毕业生1.81万人,均完成了计划。

继续贯彻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人口增长得到有效控制,年末全省总人口4138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5.4‰,比计划低1.11个百分点。城镇职工登记失业率3.7%,低于计划控制目标0.3个百分点。城市重点医院和农村卫生“三项”建设进展顺利,人民健

康水平进一步提高。全民健身活动进一步普及,全省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占总人口的43%,竞技体育活跃,八运会上取得好的成绩。文化市场进一步繁荣,推出一批较好的作品和剧目。全省广播和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均达到85%,分别比上年提高5.5和5个百分点。旅游业发展较快,全年国内旅游收入140亿元;旅游创汇收入2.4亿美元,增长7.2%。

在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进展的同时,长期形成的结构性、机制性矛盾还远没有消除:农业基础设施脆弱,产业化和商品化程度不高,服务体系不健全;在所有制结构中,私营、个体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相对迟缓;工业产品结构调整缓慢,一些产品缺乏竞争力,在全国的市场占有率逐步下降,企业生产能力不能得到充分发挥;工业经济运行质量不高、总体效益偏低的状况没有得到根本改善,企业自我改造、自我发展能力比较薄弱;就业和再就业形势严峻,成为影响社会稳定的突出因素;资源有效利用率低,环境治理任务艰巨。这些问题,关系到全省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全局,在安排1998年计划时,要采取措施重点加以解决。

二、1998年计划安排意见

1998年是“九五”计划的第三年,保持全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对于实现“九五”计划目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全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大力推进“两个根本性转变”,继续实施“三大战略”,以调整和完善所有制结构、加快国有企业改革和强化农业基础地位为重点,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提高效益,安排好人民生活,实现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根据上述总体要求,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经过平衡测算,

1998年全省宏观调控的主要目标是：

-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8%，其中第一产业增长5%，第二产业增长8%，第三产业增长8.5%；基本实现“九五”计划提出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比1980年翻两番的目标。
-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固定资产投资率27%；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4%；
- 商品零售物价涨幅控制在3%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5%左右；
- 地方产品出口总额82.5亿美元，增长10%；
- 实际利用外资28—30亿美元；
- 地方财政收入增长8%；
- 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1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
- 城镇登记失业率4%；
- 人口自然增长率6.35‰。

实现上述目标，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方面的计划导向是：

1. 加快农业产业化步伐，全面繁荣农村经济

1998年全省农村经济发展的主要预期指标是：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4500万亩，总产量恢复到1600万吨；棉花播种面积30万亩，产量1.5万吨；肉类产量215万吨，增长7.1%；水产品产量300万吨，增长5.3%；农业增加值520亿元，增长5%。为此，要继续强化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基础地位，狠抓各项政策和措施的落实。

一是稳定党在农村的基本政策。完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和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落实好土地承包期延长30年的政策，切实减轻农民负担，保护和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

二是调整农业结构，加快推进农业产业化进程。在稳定粮食

生产的前提下,压缩低产低效作物面积,扩大高产高效的经济作物、饲料作物生产,提高水果、蔬菜品质。大力发展林业、畜牧业,加快山区开发和以水产业为重点的“海上辽宁”建设步伐。按照市场形势发展的要求,对确定的106个重点产业化项目进行适当调整,并从中选择一批规模大、牵动面广、技术含量和外向程度高的项目,加大筹资和开发力度。

三是深入实施依靠科技进步振兴农业计划。围绕发展“两高一优”农业,加强农业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组织实施好工厂化高效农业等六大产业化工程,加强农业科技示范区建设。健全服务体系,大力推广优良品种、节水灌溉、节粮饲养等各项实用技术,提高农业科技含量。

四是努力增加对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重点抓好抗旱应急工程、白石水库、浑河、大辽河整治工程建设和涝区治理。新增有效灌溉面积不低于上年水平,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00万亩。抓好国家“九五”第一批商品粮油糖基地县建设、国家灌溉示范县建设和大型节水灌区改造试点工程。继续抓好世行贷款二、三期造林工程、农村输变电工程建设。

五是促进乡镇企业上档次、上规模、上水平,提高经济效益。要抓住国有大中型企业股份制改造和小型企业产权制度改革的契机,努力实现低成本扩张。适应市场变化的新形势,不断调整产品结构,大力发展科技含量高、适销对路的产品。切实加强企业管理,努力降低成本。搞好产品开发和市场开拓,提高市场竞争力。

六是加快农村小城镇建设步伐。进一步完善100个试点小城镇的城建规划和经济发展规划,采用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新机制、新办法,多渠道筹集资金,增强小城镇自我发展能力。

2. 深化企业改革,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提高工业经济运行质量

工业经济要以组织实施《辽宁省国有大中型企业三年改革和脱困方案》为重点,大力推进“三改一加强”,努力解决工业经济运

行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预期全省工业增加值增长 8%。工业产品省内、省外、出口市场销售格局实现 50:36:14。工业流动资金周转天数 280 天, 加速 15 天。国有工业产销率 97%。增加资本金 100 亿元, 盘活存量资产 100 亿元, 分流富余人员 25 万人。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现代企业制度推行面达到 40%, 实现增加值增长 8%, 实现利税增长 10%, 亏损面、亏损额各下降 10%。

一是以纺织行业为突破口, 加速工业结构调整。1998 年, 全省纺织行业压缩 41 万锭, 分离富余人员 2.4 万人, 使纺织行业通过战略调整, 实现盈亏相抵为正的目标。以市场为导向, 积极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大力发展信息传输、信息设备制造和信息服务业, 加快国民经济信息化进程。加快装备制造业自主化进程, 培植一批具有承担国家重点建设项目和设备成套总承包能力的企业。大力发展环保产业, 加强对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垃圾无害处理和除尘设备的研制生产, 加快开发节能、节水和清洁生产的工艺设备。按照“海上辽宁”建设规划, 抓好临海工业开发。适应农民的需要和购买能力, 大力发展小型、多样化的农用机械设备, 开拓和启动农村市场。

二是对国有经济布局进行战略性调整和改组。按照“有所为、有所不为”的要求, 除少数涉及国家安全、特殊产品、公用设施等特殊行业的企业及部分垄断行业企业改组为国有独资企业外, 对属于竞争性行业的企业, 改制为投资主体多元化的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将企业公司化改造和调整所有制结构结合起来, 通过控股、参股、兼并等形式, 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 用较少的国有资本支配和带动更多的社会资本。以名牌产品为龙头, 以资本为纽带, 以现代企业制度为基础, 发展和组建一批企业集团。积极扶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支持它们上规模、上档次、上水平。

三是继续深化企业改革。巩固和发展 135 户现代企业制度试

点企业取得的试点成果,进一步突破难点和重点问题。抓好8个城市的优化资本结构试点,支持企业增资减债。通过兼并破产和减员增效,综合整治国有大中型企业200户左右。选择100户左右国有中型企业,比照小企业放开放活。改善分配结构和分配方式,允许和鼓励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参与收益分配。积极推进以城镇职工养老、失业为重点的社会保险制度改革。抓好国有企业富余人员的分流,建立和完善各级再就业服务中心和解困机构,落实再就业基金和解困资金,安排好下岗职工的基本生活保障。依靠社会各方面力量,拓宽就业门路和领域,帮助下岗职工重新就业。

四是加强企业管理。进一步完善对国有大中型企业领导班子选聘、监督、考核、评价和奖惩办法,探索建立国有企业经营者的激励、约束和通过市场优化配置的机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改革与脱困目标的分解,建立严格的责任制。

3. 加强重点建设项目管理,改善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益

为了促进全省的经济发展,固定资产投资要保持适度增长,并不断调整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益。

一是加大重点项目协调力度。做好沈山高速公路、白石水库等重点工程项目资金落实工作;按照与国家商定的意见,理顺绥中电厂投资及管理体制,落实好我省承担的建设资金;做好桃仙机场改扩建工程规模的调整工作,争取早日开工;积极推进沈阳、抚顺、鞍山三城市交通改造和丹东鸭绿江护岸整治、东水西调等项目的前期工作。

二是加大重点项目的筹资力度。加强省本级资金和投资项目的管理,引导专项资金和自有资金用于重点项目建设。加快“拨改贷”资金和经营性基金转为国家资本金工作。

三是坚持高起点、高水平和合理经济规模的原则,加大骨干企